(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徐富榮 (日) 生 日 日 民國 59 年 10 月 29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申報、日民國 112 年 11 月本日 (4) 年度 113 年 選舉種類 113 年立法委員 選舉區 屏東第二選區 戸籍 地址 通訊 地址 職務電話 公 宅 行動電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額姓 名年月日 日 中華民國 妻 張靜玲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長子 徐 恩 中華民國				公	職	候	選	人	財	產	申	幸	及表					1		
報人姓名 徐富癸 上 E <t< th=""><th>一)基本]</th><th>資料</th><th></th><th></th><th></th><th></th><th></th><th></th><th></th><th></th><th> </th><th></th><th></th><th>- T</th><th></th><th></th><th></th><th></th><th>5</th><th>I</th></t<>	一)基本]	資料									 			- T					5	I
報、日 日 日 113年 選舉種類 113年立法委員 選舉區 屏東第二選區 5 籍 地 址 通訊 地 址 行動 節絡電話 公 宅 電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日 <td< td=""><td></td><td></td><td>慮</td><td></td><td>民</td><td>國 59</td><td>年10)</td><td>月 29 E</td><td>3</td><td>國民</td><td>身分言</td><td>證 統</td><td>一編號</td><td></td><td>1</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慮		民	國 59	年10)	月 29 E	3	國民	身分言	證 統	一編號		1					
籍地址 直訊地址 游客電話 C個及未成年子女 写講姓 名出生日日 日日 財子 不見日 日日	報、日		1月4	選舉	113年		選舉	種類		113	年立治	去委員	niii	選舉	品	屏東第	二選區			
三訊地址 4 終電話 公 宅 2個及未成年子女 3 調姓 名出 生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國 籍 居 留 證 統 一 證 年 月 日 民 寿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國 籍 居 留 證 統 一 證 中華民國 2 最		П	1	1 2			7			a			2							
(A) (A) (B) (B) (B) (B) (B) (B) (B) (B) (B) (B	籍地址									•	,						100			- 40
終電話 公 宅 (個及未成年子女) (個及未成年子女) (日本月日) 日本月日日 (日本月日日) 日本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日	訊地址							8												
3 調姓 名出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國籍居留證統一報 4 <t< td=""><td></td><td></td><td>Tu E</td><td></td><td>3 8</td><td>宅</td><td>Ti.</td><td></td><td></td><td>(4)</td><td>e:</td><td></td><td>ASS DE</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_</td></t<>			Tu E		3 8	宅	Ti.			(4)	e:		ASS DE							_
3 調姓 名出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國籍居留證統一報 4 3 5 3 5 3 5 3 6 4 6 4 7 4 8 4 8 4 8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9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10 4 <t< td=""><td>但及未成分</td><td> 年子女</td><td>(6)</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N M</td><td>-</td><td></td><td></td><td>19</td><td></td><td></td><td></td><td>and the second</td><td>_</td></t<>	但及未成分	 年子女	(6)				,				N M	-			19				and the second	_
- 現 2 1 年 月 日 1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 中華	The second of th		力出		. 民.	身	分	證	統	_	編	號	國籍	居	留	證	統	_	證	:
張靜玲 中華民國		姓	年月	日					1	1 1	I	-	中華民國							
	3	張靜玲				1	<u> </u>		-	1				-	-1.					
	- 子	徐 恩		9		-			-				1 + 741			•				
			50m ₈₁	i q								-		-		1.				1.0
								14						-			1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田申報人一併申報。★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申報人應填寫居留證統一證號,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應填寫國籍及是留證統一證號。

1.土地 坐落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項次 土 地 坐 洛 一 屏東縣屏東市瑞光段	104	1/1	張靜玲	88/10/15	買賣.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地號		1			· ·	15000 元
二 屏東縣屏東市瑞光段	1174	1/42	張靜玲	88/09/29	買賣	土地公告現值 每平方公尺
地號		* 30	4	* * *		15000 元
三 屏東縣麟洛鄉麟孝段	1761.62	1/1	買賣 27 おこへ	107/7/11	買賣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地號		1	是所意			1200 元

總申報筆數:3筆

(二)不動產

2.建 物 (房屋及停車位)

2. 項 次	建物(房屋及停单位)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 (取得)原目	图取 得 價 額 含陽台 9.74 ㎡
	屏東縣屏東市瑞光段 建號	219. 38	1/1	張靜玲	88/10/15		屋頂突出物 10.41 ㎡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 /	
		(84)			級	
20	1134		····· [a]	92 S42 (4.1		
					the state of the s	
	裝		1: =		Company of the Compan	-

總申報筆數:1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 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

(三)船 舶			然 洪 所	有 人登記(取	得)時間登記(取得)原因取	得 價	額
種	類 總噸數(長月	医、管数)船	看 他///	7				
總申報筆數:0筆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	A CONTRACTOR OF THE PROPERTY O			双口 (取得) 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设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900, 000
本田(汽車)	1, 498		張靜玲	108/01/08	賣賣	
本田(汽車)	1, 497	E	張靜玲	112/06/29	贈與	0
<u> </u>			張靜玲	110/09/22	買賣	52,000
光陽(機車)	121	, , , , , , , , , , , , , , , , , , ,	1尺 肝 4	1107 007 22		
山葉(機車)	124		張靜玲	112/06/29	贈與	× × ×
山 未 (() () () () () () () () ()			徐富癸	112/01/07	買賣	50,00
三陽(機車)	124		休亩矢	112, 01, 0		

· · · · · · · · · · · · · · · · · · ·	5 d					
	裝					
					386	
息申報筆數: 5 筆		1004 E 8				
	5红纲排领景谕 百五十	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	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制	器腳踏車。 ,均應申報。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航空器			國籍標示	及	- (五(日)	持間登記(取得)原	因取 得	價
	士 製	造廠名	國籍標示	所有	人登記(取行)	时间在60人111	()	
a)	10 表	. 12 //2	編	-5元				

∥總申報筆數:○筆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 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0元)

(六) 現金(指新臺幣	、外幣之現金	全或旅行支票)(總定	金額:新量幣口	九)		ナからり	纳 額 或 折 合	新臺幣總額
alit	別所	有	人外	幣	總	額 新 室 市	能 极 A 可 -	
节						50	W P	
物由超筆數:○筆								

☆現金總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247,342 元)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所·有 人外	幣 . 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 種	類幣 別	FIT THE TOTAL TH		35, 926
0040174 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134, 200
0040174 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優惠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3, 307
0050377 台灣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0,00

裝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349
077419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0 80 300 N 10		徐富癸		336
11014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台幣			1, 275
13101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496
1030967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東園分行	活储證券戶	新台幣	徐富癸		1, 190
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2, 334
7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3080934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储證券戶	新台幣	徐富癸		100
31203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台幣	徐富癸	31	630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N N	40, 559
0040174/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6,534
0040174/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張靜玲	0.27	7.7
0040174/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優惠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703, 000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3, 616
0051323 台灣土地銀行東港分行	活期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9 =	475
006508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士林分行	8007 N/A 1 N/A 1 N/A 1 N/A 1	新台幣	張靜玲		
0077419 第一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107
0130523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台幣	張靜玲	9	275, 428
7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20, 11
8080934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台幣	張靜玲	2 4 5 2	
8100000/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 活期存款	新台幣	張靜玲		. 13

	,	… 訂;		-		9, 37
040174 台灣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恩			7, 84
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徐恩	525	8	
		1 11	会拥有留等全融	事業主管機關	(構)核定之	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
 總申報筆數:24 筆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 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臺幣、外幣(匯)存款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益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0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名 	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 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元)	-百萬兀者,即愿	底由申報人逐筆申 · · · · · · · · · · · · · · · · · · ·	TK	*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0元)	有 人股	111	票 面 價	額外幣	幣 別新臺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 額
總申報筆數:0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②	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	票,均應申報,5	应以票面價額計算	•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人買賣機構單	位 宴	文票 面 價	額外幣	幣別新	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
名稱代碼所有總申報筆數:0筆	7 · 公司 西西海河 計管。					
名 稱代 碼所 有						

			178.9000	80.4	新台幣	14,3
07 群益中小型	徐富癸	臺灣銀行營業部	176.9000			32,0
基金		臺灣銀行營業部	481.6000	66.6	新台幣	(1)
03 群益創新科	徐富癸		152.1000	66.6	新台幣	10,1
03 群益創新科	·徐富癸	臺灣銀行營業部		34.4	新台幣	16,4
605 新光創新科	徐富癸	臺灣銀行營業部	487.4200	34.1		

|總申報筆數:4筆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

☆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	價額:新臺幣 0 方	t)		الم يند	版 版	別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名	總額
1. 7. 10 /1 /2 /2	稱所 有	人單	位數價	名則 外	т п .	771 771 22 17	
A to be to a contract of the c						5日很為亦見家體之證券。	

-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0元)
 -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0元)

1.	珠寶、古	董、字畫及	人其他具有相	當價值之	財產(總值名	リ・利室 PU		人價			額
即才	產	種	類項	/	件所				•		
物中起	筝數:0筆	F					the A Marifa the	△左切、公社性	全融商品、結構	性(型)商品(包括	5連動債)、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
- 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

2. 保險	足 险 名·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約類型	契约始日/契约终日	備註
	W		徐富癸	投資型壽險	098/07/29~終身	
	保誠人壽百樂人生變額壽險		174 :		098/07/29~終身	
	保誠人壽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098/07/29~終身	74
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誠人壽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174. 124 2 .	汉只王明加	078/03/21~終身	
自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康樂限期繳費終身壽險	N:	14. 14	阳田王明林	078/03/21~終身	
	新光人壽年年如意終身壽險	A'	. 14. 14	阳田工时加	089/08/26~終身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年繳費祥安終身壽險	172	張靜玲	阳留王内从	089/08/26~終身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年繳費金富貴終身壽險	172	張靜玲	儲蓄型壽險	098/07/28~終身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誠人壽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張靜玲	投資型壽險	090/01/20 0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幸福久久2外幣增額終身壽險	N .	張靜玲	儲蓄型壽險	102/10/09~終身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金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	100	張靜玲	儲蓄型壽險	103/04/03~202/04/02	0.00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型增額終为台灣人壽鑫美利外幣終身壽險	1	張靜玲	儲蓄型壽險	101/06/27~199/06/27	

總申報筆數:11 筆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契約始日、契約終日。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 險責任之終日。

3. 虚 1	擬資產(總	價額:	新臺幣 () 元)						投資)原因	臺幣或折	合新量	臺幣:
		右	人單位數(顆		機構(錢包廠商) 帳	戶 名	稱取得(投資)原因交	易	價	額
名	稱所	有	人單位數(親	/作》符及	成 梅 (

	H±			
,				
		The state of the s	31	
		392 h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in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in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in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in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in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is a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tion of the second section of the section

總申報筆數:0筆

- ☆「虛擬資產」指依洗錢防制法、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所稱之虛擬通貨。
- ☆「存放機構(錢包廠商)」: 虛擬資產有存放機構(錢包廠商)者,指存放該虛擬資產之機構(錢包廠商),有數個存放機構(錢包廠商)者均應申報。
- ☆「帳戶名稱」指為取得(投資)虛擬資產申請註冊之相關帳號或其他資訊,有數個帳戶名稱者均應申報。
- ☆「取得(投資)原因」指取得(投資)該虛擬資產之原因。如係多次分批取得(投資)者,應申報多次分批取得(投資)之原因。
- ☆申報人、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分別所有各類虛擬資產合計,於申報日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交易價額二十萬元以上者,即應將各類虛擬資產申報,但該類虛擬資 產交易價額在一千元以下者,無須申報。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0元)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因
北方 / 走 拉拉	人债 務 人 及 地 址餘	類 取付 (被 至) · 1 · 1 · 1 · 1 · 1 · 1 · 1
種 親頂 雅		

總申報筆數:0 筆

-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1	責務 (總金額・新力	臺幣 5,770,313 元) 址餘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
	類 債 務	人債権	3.841,026107/7/10 其他個人金融貸款
信.信	張靜玲	台灣土地銀行東港分行/光復路2段27號1~4F	+ M 個人全融貸票
き信	張靜玲	台灣土地銀行東港分行/光復路2段27號1~4F	2,000

總申報筆數:2筆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0元)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	(:新臺幣 () 元)	地 址投 資 金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因
投資人投資	事業名稱投資事業	
總申報筆數:0筆		→ 切在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4 T 東	8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Y, x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	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	2得之時間及原因。		* %
(十三)備註				
A		10	V	
		· · · · · · · · · · · · · · · · · · ·	夏因,悠仳人借用申報人本人	、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在
	子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 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F	月者,如果填別産乙取停時间及 明。	理中報機關(構)推行實質審	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双之则连寻,温水 用巴加了	- マカ財子ウェヴ理中者, 應)	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安	连中和城崩(時)是13人)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表 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括☆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金	F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	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安	连中和城阙(特)之10人)。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金	F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 1	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亚於安	连中報(級)別(特別)	e n
此 致		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亚於安	连中報(%)例(特別)	
此 致	拿全夏曾	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亚於安	连中载()双阴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